

# 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函

機關地址：11568 臺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66號  
15樓

聯絡人：潘?勻

聯絡電話：02-8789-2000 分機 73018

電子郵件：pinky\_pang@thsrc.com.tw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9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台高人發字第107000158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

主旨：本公司擴大辦理全年學生實習方案，敬邀貴校同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公司自105年起辦理全年學生實習方案，獲實習學生及合作學校之肯定，有鑒於產學合作有助企業、學校及學生達三贏之局面。爰此，本公司擬擴大辦理全年學生實習方案。

二、本公司於實習生培訓期間，將提供完整專業訓練，除給付薪資外並享有多項公司福利，另實習生亦可學習專業運輸知識及實際職場體驗，有助未來就業之規劃。實習相關資訊如下，如有意願，請與本案聯絡人潘?勻小姐聯繫。

三、實習期間：

(一) 108年2月1日~109年1月31日或109年2月28日。(合計12-13個月)

(二) 實習薪資：以月薪計，另發給勤務津貼及加班費。

(三) 工作時間：依本公司勤務班表規定，需輪值早、晚班。

總收文 107/09/18



(四) 工作地點：

1、服勤員：高鐵南港站、高鐵台中站、高鐵左營站。(擇一，依志願序分發)

(五) 實習資格：觀光、外文、企管相關學系之大三或大四在學學生。

(六) 甄試流程：通過履歷篩選後擇優安排筆面試並通過者，方得錄取本公司實習機會。(筆面試時間視報名情況而定)

正本：大仁科技大學、大葉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中國科技大學、中華大學、世新大學、台北海洋學校財團法人台北海洋科技大學、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、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、玄奘大學、亞洲大學、明新科技大學、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、東南科技大學、南華大學、建國科技大學、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、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、真理大學、高苑科技大學、國立宜蘭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金門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高雄科技大學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、國立澎湖科技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國立體育大學、崑山科技大學、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、淡江大學、景文科技大學、開南大學、義守大學、聖約翰科技大學、萬能學校財團法人、僑光科技大學、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、實踐大學、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、輔英科技大學、遠東科技大學、銘傳大學、德明財經科技大學、宏國學校財團法人宏國德霖科技大學、樹德科技大學、醒吾學校財團法人、靜宜大學、龍華科技大學、嶺東科技大學、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

副本：

本案依業務權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107/09/18  
14:33:23